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



河自然资函〔2020〕501号

## 关于政协第七届河源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第 20200087 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源城区人民政府：

我局对市政协七届四次会议第 20200087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是：

我局对建筑垃圾消纳处理项目，按照工作职能将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积极开展项目选址工作。在江东新区范围内已规划选址一个环保建材厂，项目选址位于江东新区临江镇桂林村地段、七寨生活垃圾填埋场进场道路的北边，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15 公顷，该选址已于 2018 年经市政府批复；在源城区范围内，我局已会同源城区政府初步形成多个项目选址方案，其中方案之一位于粤赣高速城南出口附近，目前正在进一步研究论证。二是积极配合建筑垃圾临时处理场地的选址工作。根据市政府工作要求，为尽快解决中心城区建筑垃圾临时消纳问题，源城区政府和江东新区管委会正在组织开展建筑垃圾临时消纳场选址，下来我局将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相关用地保障工作。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唐宁，联系电话：3661981)

---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市府办公室（综合四科）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年9月8日印

---